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重庆召开。会前，公司按规定发出了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2 人，李波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委托赵天才监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。本次会议由蒋辉监事会主席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[3]票同意，[0]票反对，[0]票弃权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对公司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[3]票同意，[0]票反对，[0]票弃权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特此公告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